

证券代码：002458

证券简称：益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72

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二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- 1、会议召集人：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- 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3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3.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19年08月12日下午14:30，会期半天；

3.2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19年08月11日-2019年08月12日，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08月12日上午0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08月11日15:00至2019年08月12日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空港路南益生路一号，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副董事长迟汉东先生。

6、会议的出席情况：

6.1 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1 人，代表股份 283,102,74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.1733%。

6.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280,214,13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48.6716%。

6.3 网络投票情况：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2,888,61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5017%。

6.4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 人，代表股份 7,224,51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2549%。

其中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4,335,90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53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2,888,61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5017%。

7、公司董事迟汉东、耿培梁、巩新民、纪永梅、宫君秋、刘学信、战继红，监事任升浩、曹学红、孙秀妮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现场会议。

8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：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，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：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3,102,74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,224,51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法律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08 月 13 日